

2024 年度
南京市建邺区人民检察院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2. 依法向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3. 贯彻落实上级人民检察院工作方针、总体规划，确定本院检察工作任务，并组织实施。

4. 负责对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

5. 负责对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6. 负责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7. 负责对看守所、社区矫正机构等单位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8. 受理控告申诉和举报，承办国家赔偿案件和国家司法救助案件。

9. 负责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

10. 负责检务督察工作。

11. 负责财务装备、检察技术信息工作。

12. 负责其他应当由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第六检察部、政治部等 8 个科室。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4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南京市建邺区人民检察院（机关）。

三、2024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4 年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工作重要讲话精神的深化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之年，是推动经济全面回升向好的奋斗之年。区检察院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落实区委和上级检察院工作部署，更加主动、精准融入区域发展大局，为建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更加优质的检察服务。

一是以服务大局为中心，在护航高质量发展上争作新贡献。完善惩治和预防金融违法犯罪机制，结合办案推动强化金融风险预警和处置，促进优化金融生态。服务科技创新和数字经济，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助力提升建邺营商“软实力”。认真贯彻执行刑法修正案（十二），加强惩治民企内部腐败犯罪，强化保护民企产权和企业家合法权益。深入推进涉案企业合规改革工作，深化运用刑事诉讼全流程合规，积极发挥南京·建邺金融检察+合规基地、检企服务联盟等平台作用，让“法治元素”成为企业的“发展要素”。

二是以保障民生为重点，在践行检察为民上展现新担当。推进完善轻罪治理体系，积极融合公开听证、刑事和解、行刑衔接等机制，提升轻罪治理效能。主动融入和服务社会治理，立足司法办案，发挥职能作用，推动诉源治理。政法网格员+护民助企检察服务队扎实开展矛盾纠纷化解、特殊群体保护、法治宣传服务等工作，做实人民群众可感受、能体验、得实惠的检察为民。

三是以法律监督为主责，在维护公平正义上体现新成效。创新机制建设，深化“四大检察”一体履职、综合履职、能动履职。做优做强刑事检察，依法规范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推动构建以证据为核心的刑事指控体系。加大民事检察监督力度，进一步打击虚假诉讼。强化行政检察监督，深入推进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提升公益诉讼精准性、规范性，为公益诉讼立法提供基层实践经验。

四是以队伍建设为根基，在推进检察事业发展上呈现新气象。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深入推进党建与业务融合，切实筑牢政治忠诚。深化全面从严管党治检，不断健全廉政风险防控体系，优化检务管理。推进检察文化建设，激活人才“一池春水”，培育“忠诚、为民、担当、公正、廉洁”的新时代检察精神，持续锻造检察铁军。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
南京市建邺区人民检察院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部门：南京市建邺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394.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2,098.49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4.04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76.06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736.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394.80	本年支出合计	3,394.80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3,394.80	支出总计	3,394.80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部门：南京市建邺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部门代 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合计	3,394.80	3,394.80	3,394.80													
162	南京市建邺区人民检察院	3,394.80	3,394.80	3,394.80													
162001	南京市建邺区人民检察院 (机关)	3,394.80	3,394.80	3,394.80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部门：南京市建邺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3,394.80	2,634.48	760.3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98.49	1,338.17	760.32			
20404	检察	2,098.49	1,338.17	760.32			
2040401	行政运行	1,100.07	1,100.07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90.32		690.32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308.10	238.10	7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4.04	484.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4.04	484.0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76.62	276.6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8.28	138.2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9.14	69.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6.06	76.0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6.06	76.0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6.06	76.0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6.21	736.2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36.21	736.2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3.25	233.25				
2210202	提租补贴	502.96	502.96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南京市建邺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394.80	一、本年支出	3,394.8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394.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2,098.4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4.04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76.06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736.21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3,394.80	支出总计	3,394.80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南京市建邺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394.80	2,634.48	2,526.38	108.10	760.3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98.49	1,338.17	1,237.87	100.30	760.32
20404	检察	2,098.49	1,338.17	1,237.87	100.30	760.32
2040401	行政运行	1,100.07	1,100.07	999.77	100.3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90.32				690.32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308.10	238.10	238.10		7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4.04	484.04	476.24	7.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4.04	484.04	476.24	7.8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76.62	276.62	268.82	7.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8.28	138.28	138.2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9.14	69.14	69.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6.06	76.06	76.0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6.06	76.06	76.0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6.06	76.06	76.0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6.21	736.21	736.2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36.21	736.21	736.2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3.25	233.25	233.25		
2210202	提租补贴	502.96	502.96	502.96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南京市建邺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634.48	2,526.38	108.1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07.23	2,207.23	
30101	基本工资	185.70	185.70	
30102	津贴补贴	1,249.49	1,249.49	
30103	奖金	15.48	15.4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8.28	138.2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9.14	69.1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6.06	76.0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3	1.73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3.25	233.2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8.10	238.1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8.43	50.33	108.10
30201	办公费	17.60		17.60
30228	工会经费	17.70		17.70
30229	福利费	10.00		1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33	50.3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2.80		62.8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8.82	268.82	
30302	退休费	268.82	268.82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南京市建邺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394.80	2,634.48	2,526.38	108.10	760.3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98.49	1,338.17	1,237.87	100.30	760.32
20404	检察	2,098.49	1,338.17	1,237.87	100.30	760.32
2040401	行政运行	1,100.07	1,100.07	999.77	100.3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90.32				690.32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308.10	238.10	238.10		7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4.04	484.04	476.24	7.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4.04	484.04	476.24	7.8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76.62	276.62	268.82	7.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8.28	138.28	138.2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9.14	69.14	69.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6.06	76.06	76.0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6.06	76.06	76.0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6.06	76.06	76.0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6.21	736.21	736.2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36.21	736.21	736.2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3.25	233.25	233.25		
2210202	提租补贴	502.96	502.96	502.96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南京市建邺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634.48	2,526.38	108.1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07.23	2,207.23	
30101	基本工资	185.70	185.70	
30102	津贴补贴	1,249.49	1,249.49	
30103	奖金	15.48	15.4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8.28	138.2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9.14	69.1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6.06	76.0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3	1.73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3.25	233.2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8.10	238.1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8.43	50.33	108.10
30201	办公费	17.60		17.60
30228	工会经费	17.70		17.70
30229	福利费	10.00		1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33	50.3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2.80		62.8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8.82	268.82	
30302	退休费	268.82	268.82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南京市建邺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0	0.00	13.00	0.00	13.00	2.00	3.00	17.0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南京市建邺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南京市建邺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南京市建邺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158.4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8.43
30201	办公费	17.60
30228	工会经费	17.70
30229	福利费	1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3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2.80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南京市建邺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322.42				322.42
货物					141.92				141.92
南京市建邺区 人民检察院 (机关)					141.92				141.92
	检察院综合保障经费	办公费	复印纸	集中采购	4.00				4.00
	信息化建设	办公设备购置	便携式计算机	分散采购	16.00				16.00
	信息化建设	办公设备购置	其他信息化设备	分散采购	30.00				30.00
	信息化建设	办公设备购置	复印机	分散采购	4.00				4.00
	信息化建设	办公设备购置	数字照相机	分散采购	0.30				0.30
	信息化建设	办公设备购置	A4 黑白打印机	分散采购	4.00				4.00
	信息化建设	办公设备购置	碎纸机	分散采购	0.56				0.56
	信息化建设	办公设备购置	视频监控设备	分散采购	1.20				1.20
	信息化建设	办公设备购置	保密柜	分散采购	0.40				0.40
	信息化建设	办公设备购置	其他柜类	分散采购	0.46				0.46
	信息化建设	无形资产购置	应用软件	分散采购	11.00				11.00
	业务装备上级经费	办公设备购置	磁盘阵列	分散采购	7.00				7.00
	业务装备上级经费	办公设备购置	其他信息化设备	分散采购	63.00				63.00
服务					180.50				180.50
南京市建邺区 人民检察院 (机关)					180.50				180.50

	检察院综合保障经费	印刷费	单证印刷服务	集中采购	0.50				0.50
	检察院综合保障经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餐饮服务	分散采购	120.00				120.00
	办案业务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集中采购	6.00				6.00
	办案业务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加油、添加燃料服务	集中采购	4.00				4.00
	综合公用经费定额（行政）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餐饮服务	分散采购	50.00				50.00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京市建邺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3,394.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55.86 万元，减少 1.62%。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3,394.8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3,394.8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394.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5.86 万元，减少 1.62%。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行政运行费用。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3,394.8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3,394.8 万元。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支出 2,098.49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及公务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31.7 万元，减少 1.49%。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行政运行费用。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484.04 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30.35 万元，增长 6.69%。主要原因是基数政策性调整。

(3)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76.06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医疗保险缴费。与上年相比减少 3.46 万元，减少 4.35%。主要原因是基数政策性调整。

(4)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736.21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住房改革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51.05 万元，减少 6.48%。主要原因是基数政策性调整。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建邺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收入预算合计 3,394.8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3,394.8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394.8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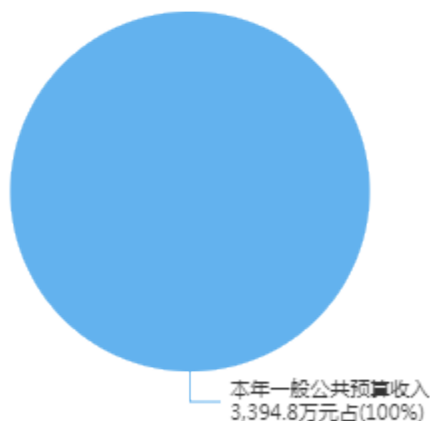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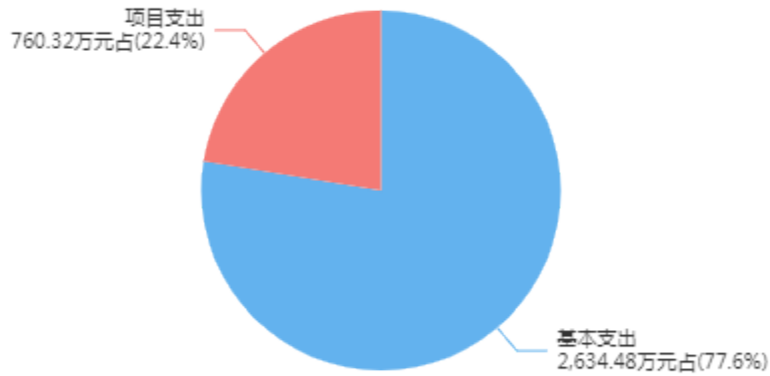
南京市建邺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支出预算合计 3,394.8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634.48 万元，占 77.6%；
项目支出 760.32 万元，占 22.4%；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京市建邺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394.8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55.86 万元，减少 1.62%。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行政运行费用。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建邺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3,394.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55.86 万元，减少 1.62%。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行政运行费用。

其中：

(一) 公共安全支出 (类)

1. 检察 (款) 行政运行 (项) 支出 1,100.07 万元，与上年相

比减少 60.52 万元，减少 5.21%。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行政运行费用。

2. 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690.3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4.48 万元，减少 3.42%。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行政运行费用。

3. 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支出 308.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3.3 万元，增长 20.92%。主要原因是司法救助等公益费用增加。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276.6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9.8 万元，增长 16.81%。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自然增加。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138.2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3 万元，减少 4.36%。主要原因是基数政策性调整。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69.1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15 万元，减少 4.36%。主要原因是基数政策性调整。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 76.0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46 万元，减少 4.35%。主要原因是基数政策性调整。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233.2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6.13 万元，减少 6.47%。主要原因是基数政策性调整。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502.9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4.92 万元，减少 6.49%。主要原因是基数政策性调整。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建邺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2,634.4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526.3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交通费用、退休费。

（二）公用经费 108.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建邺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3,394.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5.86 万元，减少 1.62%。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行政运行费用。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建邺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2,634.4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526.3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

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交通费用、退休费。

(二) 公用经费 108.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建邺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1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5 万元，变动原因 2023 年报批更新一台公务用车，2024 年无此计划。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3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86.67%；公务接待费支出 2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3.3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13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5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报批更新一台公务用车，2024 年无此计划。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13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2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南京市建邺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

节约，合理预算，严控会议费预算。

南京市建邺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1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 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上年实际支出，结合本部门实际，合理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建邺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建邺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158.4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6.72 万元，减少 9.55%。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行政运行费用。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322.42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141.92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180.5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8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8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

(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3,394.8 万元；本部门共 5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760.32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

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九、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检察方面的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含職業年金补記支出。)

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